

# 臺灣地區不同家庭背景子女 受教機會差異之研究

楊 瑩

本研究是「教育機會均等」研究計畫的子題之一。本研究之主要目的，係期藉實地調查資料的蒐集分析，為各類學校學生組成結構的分析提供可資比較之客觀研究素材。藉著比較各級學校學生結構之異同，一方面了解我國當前教育機會之實際分配情形，另一方面也進而希望為未來我國教育社會學的研究領域，增添可資比較研究之基礎。

本研究實地調查之方法係以郵寄及分發問卷調查方式為主。調查的對象包括：高中、高職一年級與三年級學生；五專一年級與五年級學生；二專、三專、技術學院、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在樣本選取方面，係以系統抽樣方法進行。綜合而言，本研究實地調查結果有下列主要發現：

一、個人接受義務教育階段以上教育的機會，因個人客觀家庭背景變項，以及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等主觀變項而有相當程度的差異。

二、本研究發現在同一教育階段中，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的組成結構有相當大的差異：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高中學生的家庭背景最優，其次為五專、高職。在高等教育階段，大學院校學生家庭背景最優，其次為三專、二專。

三、本研究發現在同一教育階段中，學校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依性別而有顯著的差異。但是，學生的家庭背景（父親教育程度、家庭每月收入或父親職業）會因其家庭居住城、鄉之別以及學校公、私立隸屬別而有相當程度的差異。

四、本研究發現若將各類型學校依一般教育與技職教育體系加以區分，則在不同教育階段間同一體系學校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有顯著的差異。大體上高等教育可說是高中、高職分化教育的延續；不但大學院校學生家庭背景是高中學生組成結構的翻版，同時此種情形亦可見於高職與二專學生家庭背景之比較。因此，真正的分化關鍵在於國中畢業後之選擇。

五、在學生就學情況方面，本研究發現：高中學生認為就讀學校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占之比率遠較高職學生為高。在二專、三專與大學院校學生的看法中，認為就讀學校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占之比率較高者為大學院校學生，其次為二專、三專。

六、本研究發現學生求學過程中，家中（尤其父母）通常是對其影響最大的人。但是，同學與老師也有不可忽視的影響。在高中、五專部分，同學的影響更有隨年級提昇而加大的趨勢。

七、在學生的畢業後計畫方面，本研究發現：不論是高中、高職、五專、二專、三專或大學院校學生均以計劃畢業後繼續升學為主，而且其本人或家人期望進入的學校類型受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影響極大。

## 壹、研究動機與目的

觀諸近四十餘年來台灣社會的變遷，經濟的快速成長是有目共睹的事實。導致台灣地區此種驚人經濟成長的原因極多，包括：土地改革實施耕者有其田、平均地權政策之成功、各期經濟發展計畫均富兼顧原則之實施，與社會政治之穩定等。除外，最常為人稱道者，是配合經濟發展需要所作之大量教育投資，以及因教育普及與義務教育延長而獲致之雄厚人力資源。除了教育量方面之增加外，我國人力素質之提昇也反映在各級教育學生結構之改變，與文盲占六歲以上人口之大幅降低上。首先，就各級教育學生結構而言，39學年度時國小及初中、初職學生人數約占學生總數93.96%，高中、高職學生占3.93%，專科以上學校學生占0.63%，其他（幼稚園、補校及特殊學校）學生占2.02%；至81學年度，各級教育學生結構已改變為：國小及國中學



生占 63.46%，高中、高職占 13.72%，專科以上占 12.26%，其他學生占 10.56%。其次，就台灣地區文盲占六歲以上人口的比率而言，則隨著教育之普及與國民教育年限之延長，而有了急劇的下降；這些改變與具高等教育程度者占六歲以上人口比率之變化相較，正好證明我國民眾教育水準提昇之實況。

上述各級教育不斷擴展的趨勢，加上台灣地區這四十餘年來就業結構的重大改變，更凸顯了兩代社會流動的事實。台灣地區就業結構的改變，除了可從各行業及職業之結構變遷而見端倪之外，並可由就業人口教育程度之改變得知梗概。若觀察台灣地區就業人口之教育程度，亦可發現台灣地區的勞動力素質已有明顯的改善。民國53年時台灣地區就業人口中，國小以下教育程度者占 82.2%，初中及初職者占 8%，高中者占 3%，高職者占 3.8%，專科及大學以上者占 3%。迨至民國80年，臺灣地區勞動力人口中，就業者國中及以下程度者所占比率降為 52.8%，高中（職）程度者 30.5%，專科及大學以上程度者占 16.7%（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993：18-19）。

台灣地區近四十餘年來，除了在經濟上致力於「均中求富、富中求均」目標的達成以外，在教育政策之制訂與計畫之擬議方面，也一直以提供均等教育機會為前提。這種教育機會應均等分配之理想，不僅在我國憲法中明文保障，同時在教育實施上，亦常反映於社會民眾對各級學校入學選擇制度公平性之強調。多年以來，我國高級中等教育以上階段入學聯考方式的採行，即係民眾關注入學「公平」機會之具體反映。遺憾的是，迄今為止，國內學者對我國教育擴展過程中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機會之差異，從事證驗性研究者不多。同時，國內學者對教育機會均等問題的研究，雖有從教育經費之投入加以衡量者，有從學生家庭背景對入學考試制度之公平性進行檢討者，或以特定類型學校（例如師專、高中等）在學學生為對象，分析影響其學業成就之因素者，但是同時以各級學校學生為對象，探討其家庭背景與受教機會間關係者，並不多見。因此，本研究之主要目的，除從教育社會學觀點，摘述教育機會均等概念在不同時、空演變之內涵外，本研究亦期藉實地調查資料的蒐集分析，提供可資比較之客觀研究素材。藉著比較各級學校學生結構之異同，一方面了解我國當前教育機會之實際分配情形，另一方面也進而希望為未來我國教育社會學的研究領域，增添可資比較研究之基礎。



質言之，本研究之具體目的有三：

- 一、闡述教育機會均等概念之含義，並探討國內、外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機會之相關研究與文獻，並說明其基本研究觀點、方法及重要發現。
- 二、分析台灣地區不同家庭背景子女接受高級中等教育及高等教育機會之差異，以及探討影響學生進入不同類型學校之因素。
- 三、藉實地調查之發現，歸納提出可供比較之客觀研究結論與建議，以爲我國教育政策釐訂之參考。

## 貳、研究問題與範圍

就臺灣社會而言，教育機會均等分配長久以來一直是政府教育政策強調之目標。民國57年開始九年國民教育之實施，延緩了選擇分化的過程；同時對義務教育以上各階段入學選擇公平性之問題，更是民衆關注的焦點。然而，國民平均教育水準的提昇或受教年限的延長，這些並不必然意謂著來自不同家庭背景之子女入學受教之機會趨於均等。因此，爲了解臺灣地區的教育擴展是否確實導致社會各階層子女享有均等的就學機會，本研究乃對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的組成結構進行了解。

本子題研究名爲「臺灣地區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育機會差異之研究」，副題爲「高級中等教育及以上階段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組成結構之分析」，其中使用之數項名詞，於此先確定其研究上之意義。

首先，就「臺灣地區」一詞而言，本研究項目除有關概念之陳述外，其教育機會之分配情形係以臺灣地區爲範圍。

其次，本研究子題原爲「高等教育階段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組成結構之分析」，但由於原先規劃之另一子題「中等教育階段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組成結構之分析」因故未及提出，故其後乃決定由本子題將範圍擴大，將中等教育階段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組成結構之分析納入本子題研究之範圍；以與陳麗欣副教授所作之國中學生組成結構之調查相互呼應，故實際上本研究之名稱應爲「高級中等教育及以上階段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組成結構之分析」。其包括之學校類別有高中、高職、五專、二專、三專、獨立學院（含技術學院）與大學等。在高中、高



職方面，其調查學生涵蓋一年級與三年級之樣本，五專部分包括一年級與五年級學生樣本，二專、三專、獨立學院與大學部分，則以日間至一年級學生為樣本母體。

最後，就「不同家庭背景」而言，本研究對家庭背景之衡量，是以調查時學生父、母教育程度、職業、家戶每月收入等三項因素，作為主要的區分依據。社會學者對「社會階級」(social class)一詞的定義，目前仍見仁見智，未有定論。有些學者以傳統的士、農、工、商概念來區分我國的社會階級；有些學者從馬克斯觀點出發，以生產工具之擁有與否為階級區分之準繩；有些學者以職業聲望量表為階級劃分之依據。各種主張均有其論據。而本研究對社會階級之區分，主要是採取高索羅卜與賀普為社會流動之研究而設計發展的職業社會等級(social grading of occupations)分類方法(Goldthorpe & Hope, 1974)，兼採用賀爾西、奚斯與里奇的歸類方法，將此三十六種職業合併為三種不同的社會階級(Halsey, Heath & Ridge, 1980)。這種分類方式雖與國內學者一般所用之社會——經濟地位(socio-economic status)區分方式，或職業聲望量表所作的職業分類略有出入，但誠如高索羅卜與賀普兩人指出的，他們這種以職業組群(groupings of occupations)為歸類之方式，避免了職業聲望量表測量時因個人對特定職業認知方式不一致而可能導致的誤差；同時，由於職業聲望此種態度價值之測量本身，不但容易受評量者個人社經地位的影響，而且因為在不同時空下，個人對某一特定職業聲望的評量會因社會結構的改變而有出入，以致在兩代社會或職業流動的分析上，依職業聲望所作的職業分類逐有不可避免的限制(Goldthorpe & Hope, 1974:3-23)。因此，本研究為避免前述弊病，乃決定採用高索羅卜與賀普的職業組群分類，作為階級區分之依據(楊瑩，1988:129-133)。

總而言之，以上述名詞界定之內容為依據，本研究探討的問題包括下列二項：

- 一、觀察同一教育階段但不同類型學校間學生組成結構之異同，或家庭背景對其進入不同類型學校受教機會之影響。
- 二、比較不同階段教育機會分配均等化之趨勢，或學生家庭背景對其升學或就業之影響。



## 叁、研究假設的分析架構

針對既有研究之重要發現，以及本研究探討的項目範圍，本研究的主要假設包括：

- 一、本研究假設，個人接受義務教育以上階段教育的機會將因個人外在或客觀家庭背景（父母教育、父母職業或社會階級、家庭經濟狀況等變項）而有差異；但這些變項對個人教育的影響並非絕對的，不但各變項對個人受教機會之影響程度不一，同時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等主觀變項對個人入學機會也有相當程度的影響。其中，對個人教育影響較大的客觀變項為父親教育、父親職業（出身社會階級）及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等因素。
- 二、本研究假設，兩代間的教育具有相當程度的教育傳承關係。家庭背景對子女受教機會的影響將隨教育階段的提昇而加大。

至於本研究的分析架構，首先，在各教育階段學生的社經背景分析方面（參見圖1），由於主觀的評價（家庭經濟負擔情形、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有隨著教育階段的提昇而改變的可能，並不適合於不同教育階段的橫向比較，因此，本研究在不同教育階段學生家庭社經背景變項的選擇上，較側重客觀事實（父親教育程度、父親職業與每月家庭收入）變項的分析。此外，本研究並以性別、家庭居住（城鄉）地區、公、私立學校隸屬別為控制變項，進一步探討各教育階段學生家庭的社經背景是否會因性別、家庭居住地區、公私立學校別的不同，而使得自變項對依變項的影響有所改變。其次，在各教育階段學生的畢業期待與求學過程分析方面（參見圖2），自變項的選擇包括屬於客觀資料的學生性別、父親教育、父親職業與每月家庭收入，以及屬於主觀認知資料的家庭經濟負擔情形與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依變項則包括學生對畢業後之計畫、個人最想進入之學校、以及父母或家人最期望進入之學校。至於有關家庭背景因素之分析，首先是以個別因素（父母教育、父母職業、家庭每月平均收入、家庭經濟負擔等）單獨處理，其後再利用邏輯迴歸分析家庭背景變項對個人受教機會的綜合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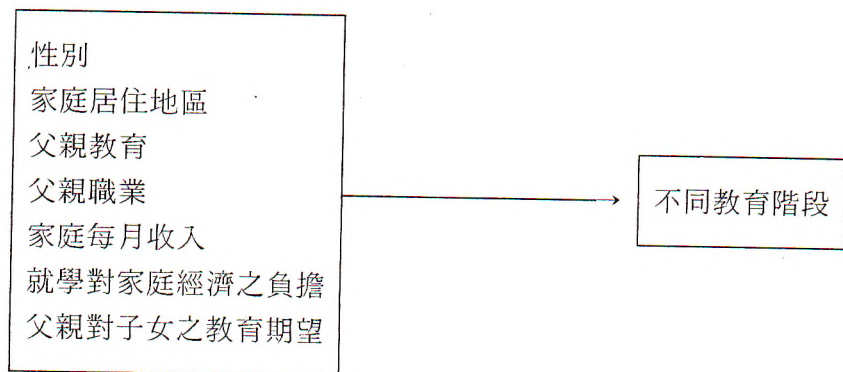


圖 1 各教育階段學生的社經背景分析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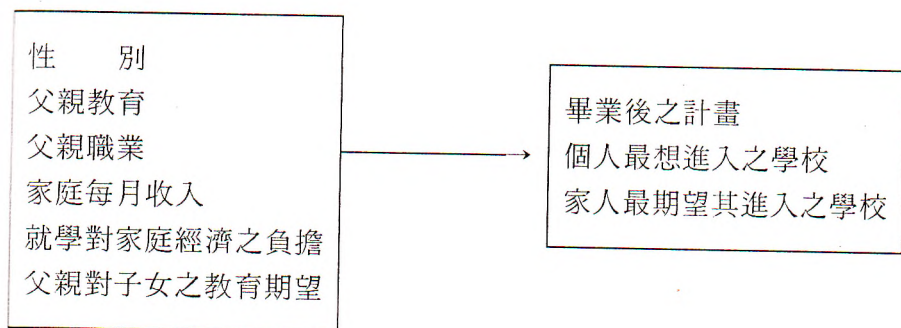


圖 2 各教育階段學生的畢業期待與求學過程分析

## 肆、研究方法

本子題所採取之研究方法，可分從下述三方面敘述：

### 一、文獻資料蒐集與分析

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入學受教之機會，常與各國社會結構與教育選擇制度有密切的關連。因此，本研究文獻概覽部分，將致力於各國相

1994.5  
2 卷 3 期  
教育研究資訊

關資料之蒐集。至於文獻分析之內容，則以探討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機會之差異者爲主。另外，本研究除進行學術研究文獻之概覽外，並擬參考國內外有關之統計資料，加以彙整，以作爲本研究背景資料之分析參考。

## 二、實地調查：以問卷調查方式進行

本研究旨在探討義務教育階段以後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的組成結構，並觀察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機會之差異，因此調查重點在於個人生活環境中，有關家庭背景結構面變項等資料之蒐集。同時，爲了解家庭文化面變項對個人受教機會之影響，本研究並兼重父親對子女之教育期望以及個人求學過程中對其影響最大者等主觀因素之探討。由於前述研究項目中大多數是屬於客觀事實資料的蒐集，且是以在學學生爲對象，因此本研究乃兼採郵寄與分發問卷法進行。

由於本研究是以臺灣地區高級中等教育機構（高中、高職、五專新生及應屆畢業生）與高等教育機構（二專、三專、大學院校）日間部一年級學生爲樣本母體，因此，本研究據以抽樣的相關在學學生人數統計資料，皆以教育部於民國八十年出版之教育統計（七十九學年度）資料爲主。同時爲顧及樣本的推論性，所有的樣本原則上均採等機率抽樣。高等教育部分的調查抽樣由楊瑩博士負責，中等教育（含國中）部分的調查抽樣由陳麗欣博士負責。各階段與各類型學校抽樣調查學生有效樣本人數爲：①高等教育階段：國立大學、院校213人，私立大學283人，私立獨立學院97人，師範院校117人，三專44人，二專367人，技術學院45人，合計1,166人。②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五專一年級學生444人、五專五年級學生265人；高中一年級學生867人，高中三年級學生561人；高職一年級學生734人，高職三年級學生513人。在高中、高職學生樣本選取方面，首先，本研究將臺灣地區分爲北、中、南、東及臺北市、高雄市、省轄市等地區，其中北、中、南、東四地區復區分爲城市地區與鄉村地區兩類。其次，在每一區中再分爲公、私立學校兩類，隨機抽取該區內高中、高職的五分之一爲施測學校。最後以系統抽樣方法，取施測學校一年級與三年級各班座號3、13、23、33、43號的學生爲本研究的樣本。由於此部分之選樣是以學校爲主體，而高中學校規模通常均較高職爲大，故本研究以爲依據的



抽樣方式結果發現，在學生人數上之控制略有不足。加上本研究調查進行是在五月間開始，接近聯考時間，故影響應屆畢業班（即高中、高職三年級與五專五年級）學生樣本之回收數，此二項缺點誠為美中不足之處。

本研究實際問卷調查問卷之發出與回收，在國中與高中、高職部分，係由陳麗欣博士負責，大專院校部分則由楊瑩博士負責。同時，為解決郵寄問卷回收率可能過低之缺憾，本研究一方面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開始採取分發問卷的方式，透過學校教師代為分發、收回；另一方面並以電話加強與樣本學校教師之聯繫，進行問卷催收與連絡之工作。在高中等學校方面的調查方面，學生問卷的分發與收回，獲得臺灣省中等教師研習中心協助，以其公函轉送至樣本學校，並以各校輔導室為連絡對象。在大專院校方面，部分係與抽選樣本所在之系所教師或助教聯繫，請其協助分發與收回，部分則透過助理直接轉請該系所樣本學生填答。至於回收問卷資料之分析，由於本研究是大型研究之子題，為相互連貫比較之便，則基本上由楊瑩博士統籌，個別子題另針對特殊問題進行分析。

至於實地調查工作之進行，則是以本研究所編製之調查問卷為主要的工具。此項問卷的編製設計，主要是依調查對象教育層級之不同而略有出入。大體而言，本研究問卷之設計，係以封閉式問題為主，由學生依問卷內容逐題調查，將實際情形依其性質勾選於問卷表上，其無法立即明確歸類者，或有補充必要者，則以文字填答為輔。

### 三、資料整理與分析

本研究問卷教育與職業資料之登錄依下述原則進行：

- (一)有關教育資料之登錄，在學生部分是以其目前就讀學校資料為依據加以分類；在父母與家計負責人部分，則以其最高教育程度為區分之依據，分為未曾入學、小學、國（初）中、高中（職）、專科、大學院校、研究所等七級。
- (二)有關父母與家計負責人職業資料之登錄，本研究採二種方式同時進行：

1. 按行業別區分：即將各職業依軍、警、公、教、農、工商、自由業、家管及其他等先加區分。其後再依其職位或性質另作進一步

細分。

2. 將職業依高索羅卜及賀普之分類方式(Goldthorpe & Hope, 1974)與賀爾西、溪斯及里奇(Halsey, Heath & Ridge, 1980:17-19)三人之歸併方式，將職業合併為下述三種社會階級(詳細分類請參考楊瑩，1988:129-133)：(1)服務階級(service class)；(2)中等階級(intermediate class)；(3)勞工階級(working class)。

至於在分析方法上，本研究首先將利用次數分配、百分比及卡方檢定來描述各變項的分布情形及初步的雙變項檢定結果。其次，將以邏輯迴歸(logistic regression)來進行多變項分析，藉以了解那些變項是最重要的影響變項。邏輯迴歸是用於當依變項為二分類時，設定依變項為某項機率，因自變項之增減而依邏輯函數的型態遞增或遞減，將依變項機率轉為對數比(log odds)，則對數比與自變項即呈線性相關，而適用於一般線性迴歸，邏輯迴歸著重於取得最佳的線性不偏估計。基本上，本研究的資料處理係利用SPSS-PC (The Statistic Package for Social Science)第四版軟體來進行。

## 伍、主要研究發現與結論

從本研究文獻探討的內容可知，教育機會均等概念在英、美兩社會之發展，雖因其社會結構及教育制度之差異，歷經不同階段之變革，但大致上此概念在英、美社會中，均有由注重基礎教育階段受教機會量方面的均等以及經濟障礙之剷除，轉為強調教育資源投入與產生結果均等之共同趨勢。尤其在1960年代中期，教育機會等概念之含義，已因補償教育及積極差別待遇等觀念之引進，漸由消極的入學教育機會均等，轉為針對處於文化不利環境下的兒童，為其優先提供所需資源的積極內涵。自1970年代以來，在英、美社會中，受到衝突理論及解釋學派觀點之影響，使得懷疑與悲觀論調充斥。人們對於早期利用教育擴展來促成教育機會均等化之看法已有了進一步的修正。許多學者指出：在教育擴展過程初期，教育機會不均等的情形有可能加大；但至教育擴展後期，則此種不同家庭背景出身的子女受教機會不均的情形，將逐漸獲得改善。

我國學者對教育機會均等概念的詮釋，雖亦見仁見智，未有一致



之定論；但各種說法之間，並未像歐美社會般，隨著不同學派思潮的衝擊，而產生懸殊或對立之差異。而且大多數人們對利用教育擴展以達成機會均等的作法，均持有積極肯定的反應。大體言之，我國學者對教育機會均等概念之詮釋，具有較同質的特性；此概念基本上包括下述二方面之內涵：

- 一、每一個體均應享受相同年限的基本義務教育，此種教育是共同性、強迫性的基礎教育，不因個人家庭背景、性別或地區之差異而有不同。
- 二、每一個體均應有充分機會享受符合其能力發展的教育，這種教育雖非強迫性質，但含有依個人潛能適性發展的深意，亦可稱為分化教育或人才教育。

綜合而言，本研究實地調查結果有下列主要發現：

- 一、個人接受義務教育階段以上教育的機會，因個人外在或客觀家庭背景而有差異，但這些變項對個人教育的影響並非絕對的。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等主觀變項對個人入學機會與畢業計畫也有相當程度的影響。其中，對個人受教機會影響較大的客觀變項為父親教育、父親職業（出身社會階級）及家庭每月收入等變項；同時，根據邏輯迴歸分析結果顯示，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此主觀變項對個人畢業後升學計畫與選擇有極為重要的影響。此項發現與本研究第一項假設大體一致。
- 二、本研究發現在同一教育階段中，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的組成結構有相當大的差異：
  - (一)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若比較高中、高職與五專學生的家庭背景，本研究發現五專學生家庭背景介於高中與高職之間；即：若觀察父親教育、父親職業與家庭每月收入等分布情況，高中學生的家庭背景明顯為三者中最優者，其次為五專學生，而高職學生的家庭背景是三者中居於最弱勢者。
  - (二)在高等教育階段，若比較二專、三專與大學院校學生的家庭背景，本研究發現大學院校學生家庭背景明顯的是三者中最優者，其次為三專學生，而二專學生的家庭背景又再較三專學生家庭背景略差。
- 三、本研究發現在同一教育階段中，學校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依性別而有顯著的差異。但是，學生的家庭背景（父親教育程度、家庭



每月收入或父親職業)會因其家庭居住城、鄉之別有相當程度的差異。大致上,家庭居住地區為院轄市及省轄市等都市地區者,其家庭背景有較家庭居住於其他縣市(鄉村)為佳之趨勢。另外,就公、私立學校之間的差異而言,本研究發現:在高中與高職部分,學生的家庭背景會因其就讀學校公、私立之別而有顯著的差異,私立高中與高職學生的家庭背景有優於公立學校的趨勢。但在大專院校中,此種公、私立學校之間的差異情形略有不同。在大學院校中,公、私立學校學生父親教育、父親職業或家庭每月收入等變項之卡方分析均未達顯著水準;但專科學校(五專、二專、三專)學生父親的教育程度會依其就讀學校公、私立之別而有顯著的差異,公立專科學校學生父親的教育程度明顯的有較私立為高的趨勢;此種公立優於私立的情形亦可見於二、三專學生父親職業社會階級的分析,即公、私立二專與三專學生父親職業社會階級之分布亦達到顯著的差異,私立二、三專學生出身社會階級與公立相較,略居於劣勢。

四、本研究發現若將各類型學校依一般教育與技職教育體系加以區分,則在不同教育階段間同一體系學校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有顯著的差異。首先,就高中與大學院學生家庭背景之比較觀之,表1是高中三年級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父親教育程度之比較。由此表可知,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父親為大專及以上教育程度者所占的比率(37.7%)雖然略高於高中三年級學生(34.5%),但其差異並未達到顯著水準。表2是高中三年級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父親職業之分析,由此表可知,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父親職業屬於服務階級者所占之比率(40.3%)與高中三年級學生(40.1%)並未有太大的差異。表3是高中三年級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每月家庭數入之分析,由此表可知,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家庭每月收入與高中三年級學生相較也並未達到顯著差異。由以上的分析可知,由於大學院校一年級與高中三年級學生的家庭背景大體相似,或更具體來說,由於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明顯優於高中三年級學生的家庭背景,因此,學生家庭背景對其能否進入大學院校就讀的影響,並未隨著教育階段的提昇而再形增大。



表 1 高中三年級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父親教育之比較

教育階段	父 親 教 育 程 度			樣 本 數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程度	大專及以上	
高中三年級	38.7% -.5	26.8% 1.8	34.5% -1.2	548
大學院校一年級	40.0% .5	22.3% -1.8	37.7% 1.2	708

註：百分比下方之數字為調整後標準化殘值

Chi-Square Value: 3.59      Significance: .16539

表 2 高中三年級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父親職業之比較

教育階段	父 親 職 業			樣 本 數
	服務階級	中等階級	勞工階級	
高中三年級	40.1% -.1	45.7% .8	14.2% -1.0	534
大學院校一年級	40.3% .1	43.4% -.8	16.3% 1.0	638

註：百分比下方之數字為調整後標準化殘值

Chi-Square Value: 1.15      Significance: .56218

表 3 高中三年級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家庭收入之比較

教育階段	每 月 家 庭 數 入		樣 本 數
	四 萬 元 以 下	四萬元及以上	
高中三年級	41.3% .9	58.7% -.9	520
大學院校一年級	38.6% -.9	61.4% .9	665

註：百分比下方之數字為調整後標準化殘值

Chi-Square Value: .88      Significance: .34620

其次，若比較技職教育體系下高職與二專（含技術學院）學生家庭背景，則由表 4 至表 6 也可獲得類似的發現。表 4 是高職三年級及二專、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父親教育程度之比較。由此表可知，二專與技術學院學生父親教育程度為大專及以上者所占之比率(12.1%)雖略高於高職三年級學生(8.4%)，但未達到顯著差異。表 5 是高職三年級及二專、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父親職業之分析，由此表可知，二專、技術學院學生父親職業屬於服務階級的比率(18.0%)略高於高職三年級學生(16.5%)，但也並未達到顯著差異。表 6 是高職三年級和二專、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每月家庭收入之分析，由此表可知，二專與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每月家庭收入在四萬元及以上者所占之比率(39.3%)略高於高職三年級學生(36.1%)，但也並未達到顯著差異。由以上的分析可知，二專與技術學院一年級與高職三年級學生無論在父親教育程度、父親職業與每月家庭收入三方面的社經背景均相當接近。

表 4 高職三年級與二專與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父親教育之分析

教育階段	父 親 教 育 程 度			樣 本 數
	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程度	大專及以上	
高職三年級	72.5% -.1	19.1% 1.6	8.4% -1.8	487
二專一年級 (含技術學院)	72.8% .1	15.0% -1.6	12.1% 1.8	412

註：百分比下方之數字為調整後標準化殘值

Chi-Square Value: 5.17      Significance: .07536

表 5 高職三年級與二專與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父親職業之分析

教育階段	父 親 職 業			樣 本 數
	服務階級	中等階級	勞工階級	
高職三年級	16.5% -.6	45.3% -.2	38.2% .6	455
二專一年級 (含技術學院)	18.0% .6	45.8% .2	36.2% -.6	373

註：百分比下方之數字為調整後標準化殘值

Chi-Square Value: 0.50      Significance: .77625



表 6 高職三年級與二專與技術學院一年級學生家庭收入之分析

教育階段	每月家庭數入		樣本數
	四萬元以下	四萬元及以上	
高職三年級	63.9% .9	36.1% -.9	462
二專一年級 (含技術學院)	60.7% -.9	39.3% .9	387

註：百分比下方之數字為調整後標準化殘值  
 Chi-Square Value: .87      Significance: .34842

簡言之，根據分析結果，大學院校一年級與高中三年級學生無論在父親教育程度、父親職業與每月家庭收入上均未達到顯著差異。這種大學院校一年級與高中三年級學生的家庭背景大體相似的發現，一方面證明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有明顯優於高中三年級學生的情形，另一方面亦反映雖然不同類型學校間學生家庭背景之差異仍存，但家庭背景對高中學生能否進入大學院校就讀的影響，並未隨著教育階段的提昇而再形增大。這種在一般教育體系中的傳承情況，亦可見於技職教育體系高職升學二專、技術學院的過程。由上可知，學生從高級中等教育階段進入高等教育時，家庭背景所造成的人為不公平影響並未增強，大體上高等教育可說是高中、高職分化教育的延續：不但大學院學生家庭背景是高中學生組成結構的翻版，同時此種情形亦可見於高職與二專、技術學院學生家庭背景之比較。就此項發現而言，本研究原先有關家庭背景對子女受教機會的影響將隨教育階段的提昇而加大的假設，雖然未獲得實證資料的支持；但它所反映的事實是：國中畢業時的入學選擇，更是我國追求教育機會均等過程中重要的關鍵。

五、在學生就學情況方面，本研究發現：

(一)高中與高職學生年級愈高，其回答就讀學校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佔之比率愈高。不過，高中學生認為就讀學校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占之比率遠較高職為高。高職學生認為就讀學校非本身志願的比率相當高。五專學生認為就讀學校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占之比

1994.5  
 2 卷 3 期  
 教育研究資訊



率則與前反之，即年級愈高，認為學校和科系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占之比率愈低。

若比較二專、三專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的看法，本研究發現：三專學生認為就讀學校與本身志願相同者所占之比率最低，僅11.4%；其次為二專(26.6%)，大學院校學生比率雖為三者之冠，但也僅28.0%，是以，大學院校學生中「學非所願」之問題相當嚴重。同時本研究資料顯示：認為就讀學校雖與本身志願相同，但科系不同者所占之比率以三專為最低，僅2.3%；其次為二專(6.8%)，大學院校學生所占之比率最高，達16.1%，因此，幾乎可說是每六個大學院校學生就有一個是選校不選系。不過，二、三專與大學院校學生回答就讀學校雖與本身志願不同，但科系相同者所占之比率二、三專均不低(二、三專各36.4%；大學院校28.1%)。故大學院校學生選系不選校者所占之比率高於選校不選系者。至於學生認為學校和科系均與本身志願不同者所占之比率，則以三專學生所占之比率最高，達半數之多；二專次之，約三成；大學院校學生雖最低，但仍占27.7%。因此，由二專、三專、與大學院校學生回答其就讀學校和科系「均與本身志願不同者」所占之比率，均較回答學校和科系「均與本身志願相同」者為高的結果觀之，學生「學、願」不符的問題實值得重視。

(二)本研究調查學生目前是否有轉學或轉科系的打算時發現，高中與高職學生有此計畫者所占之比率，有隨年級的升高而降低的情形。五專學生中，無轉學或轉科系意願且無計畫者所占之比率，雖有隨年級的升高而增加的趨勢，但是，五專學生中有轉學或轉科系意願且有計畫者所占之比率，卻有隨年級的升高而略增加的情形(一年級為8.2%，五年級12.3%)。此項發現反映出五專學生有相當比率計畫在畢業後轉學入其他大專就讀。

若比較二專、三專與大學院校一年級學生目前是否打算轉學、轉科系，本研究發現：三專學生有轉學或轉科系意願且有計畫者所占之比率最高(11.4%)；二專學生最低(6.6%)；大學院校學生介於二專與三專之間(9.3%)。至於學生有轉學或轉科系意願但無計畫者所占之比率，則以大學院校學生最高，達38.5%；二專學生最低，占26.8%；三專學生介於二專與大學院校之間，有29.5%。較值得一提的是三專學生有轉學或轉科系計畫但無意願者所占之



比率，為三者之冠，占 6.8 %。至於表示無轉學或轉科系意願及計畫者所占之比率，不論二專、三專或大學院校均超過半數，其中以二專最高，三專次之，大學院校最低。因此，儘管學生所學非所願的情形相當普遍，但並非所有這些學願不符的學生均有轉學或轉科系的意願或計畫。

(三)本研究調查大專院校學生是否曾為了進入較好的學校就讀而轉學的結果發現，絕大多數的學生未曾為了進入較好的學校就讀而轉學。而在曾經為了進入較好的學校就讀而轉學者中，大多數均是在國小或國中時為之，在就讀讀高中（職）以後才轉學者所占之比率不高。因此，這項發現證實臺灣地區教育的分化過程通常都是以完成義務教育時為最根本的關鍵；學生一旦進入高中或高職之後，由於課程與學制的分化，其轉學的比率無形中即降低。

六、本研究發現學生求學過程中，家人（尤其父母）通常是對其影響最大的人。但是，同學與老師也有不可忽視的影響。在高中、五專部分，同學的影響更有隨年級提昇而加大的趨勢。

七、在學生的畢業後計畫方面，本研究發現：

(一)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不但絕大多數的高中學生畢業後計畫是以繼續升學為導向，而且其本人期望進入的學校與其家人期待相同，均以大學為主。高職學生計劃畢業後直接繼續升學的比率雖略低於高中，且有年級愈高、比率愈低之情形（高職一年級 76.3 %；高職三年級 56.3 %），但若將計劃直接升學及先就業後升學兩者合併計算，則高職學生畢業後有意繼續升學進修者仍占大多數（超過八成）。而就高職學生所期望進入之學校觀之，高職學生個人與其家人都以期望其進入專科學校為較多；不過，也有近四成的高職學生本人希望進入大學，高職學生家人希望其進入大學者亦超過三成。

就五專學生而言，五年級學生計劃畢業後繼續升學之比率明顯較一年級學生為低（五專一年級 73.5 %，五專五年級 49.6 %），惟若將計劃直接升學及先就業後升學兩者合併計算，則五專學生畢業後有意繼續升學進修者仍占大多數（超過八成五）。而五專學生畢業後計畫升學的學校，不論是學生本人期望或家人期待，均以大學為最多；另外，亦有接近二成的學生本人與一成五的家人期待其進入研究所進修。若就影響五專學生畢業後計畫的各項



因素而言，學生父親的教育程度可說是影響學生計劃升學或就業的最重要關鍵。至於學生個人日後升學學校類型的選擇，則以父親職業與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為最重要的影響因素。其中，學生出身社會階級愈高以及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愈高，學生個人與家人期待其在畢業後赴國外研究所進修的比率也愈高。而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可說是影響學生個人與家人升學學校類型選擇的最重要因素。

(二)在高等教育階段，首先，就技職教育體系下的二專及技術學院學生而言，約有四成四學生畢業後計劃繼續升學，若將計劃畢業後先就業後升學者亦合併計入，則有意升學者占86.5%。而本研究分析發現，影響二專及技術學院學生升學與否的最重要因素為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學生性別與家庭每月收入。父親對子女之教育期望愈高、男生、與家庭每月收入愈高的學生，其個人計劃畢業後直接升學的比率高於女生。學生計劃升學學校的類型以一般大學為最多(72.5%)，但家人期望其進入大學者僅占50.3%，家人中有三分之一對其升學學校類型無特別期望。二專與技術學院學生父親的教育程度以及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可說是影響學生個人升學學校類型選擇的最重要因素。在影響家人期望升學學校類型的各因素中，則以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為最重要的關鍵。

其次，就三專學生畢業計畫而言，本研究發現三專學生畢業後之計畫仍以繼續升學為主(56.8%)，三專學生畢業後打算直接就業的比率僅15.9%；而在有意升學的學生中，以計劃進入國內研究所進修者所占之比率最高，達四成以上；其次才是一般大學與國外研究所。

最後，在大學院校方面，約有三分之二的學生計劃畢業後仍繼續升學，若將有意先就業後升學者合併計入，則有升學計畫者達78.0%；計劃在畢業後直接就業者僅12.0%。而影響大學院校學生升學與否的最重要因素為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與學生性別。學生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愈高、以及男生計劃畢業後繼續升學的比率愈高。在有意畢業後繼續升學者中，有過半數學生個人最想進入國內研究所(52.3%)進修，計劃至國外研究所進修者比率亦相當可觀，達37.6%。不過，值得一提的，根據本研究的分析結果，影響學生畢業後升學學校類型選擇的最重要因素為父親的教



育程度與家庭每月收入。大學院校學生父親的教育程度愈高、家庭每月收入愈高，學生個人愈傾向以選擇國外研究所為升學取向。至於學生家人最期望其進入學校類型雖亦以國內研究所最多(41.2%)，其次為國外研究所(29.6%)，但家人對子女升學學校沒有特定期望的也相當多，有26.0%。同樣地，本研究根據邏輯迴歸分析也發現，影響家人對學生升學學校期望的最重要因素依序為父親的教育程度與家庭每月收入。父親的教育程度愈高、家庭每月收入愈高，家人的升學學校期望愈傾向以國外研究所為其子女的升學取向。因此，很明顯的，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對子女升學與就業的選擇雖有重要的影響，但在學生個人與其家人對升學學校類型的期望上，則以父親的教育程度與家庭每月收入為較重要的關鍵。

## 陸、建議

根據上述研究發現與結論，本研究提出下列五項建議，以供教育決策及進一步研究之參考：

- 一、縮減高中與高職、五專之間的差距，增加義務教育階段以上各級各類教育之入學機會。本研究發現，我國義務教育階段以上各級學校學生的組成結構，依教育類型之不同，而有相當程度的差異。尤其，本研究發現高中學生家庭背景有明顯優於五專與高職的情形，而若將各類型學校依一般教育與技職教育體系加以區分，在不同教育階段間同一體系學校學生的家庭背景並未有顯著的差異（即：普通教育體系下，大學院校一年級與高中三年級學生家庭背景未達到顯著差異；而且技職教育體系下，二專與技術學院學生的家庭背景亦與高職類似）。因此，家庭背景對學生受教機會的影響是以國中義務教育階段以後的分化選擇為最主要的關鍵。有鑑於近年來高等教育膨脹迅速，且大專青年就業日漸困難，高級人才教育性失業情況頻生，故如何縮減或消除普通教育與技職教育體系間之差距，適度擴增高中就學之機會，以紓解高中升學競爭日趨激烈之壓力，並透過高中與高職教育內容之調整或綜合中學之設立，避免因分化教育之實施所造成的受教機會不公平現象，誠為當前最重要的問題。



- 二、廣關技職教育體系的升學機會與管道。本研究發現，不但絕大多數（九成五以上）的高中學生畢業後計畫是以繼續升學為導向，而且高職學生畢業後計劃亦以有意直接繼續升學者占最多數（高職一年級 76.3%；高職三年級 56.3%），若再將高職學生計劃先就業後升學合併計算，則高職學生畢業後有意繼續升學進修者即超過八成。此種強烈的升學意願亦可見於二、三、五專及技術學院的學生畢業後計畫中。因此，如何因應學生需求，增設技術學院，或研議在一般大學院校招收有工作經驗的高職或二專畢業生就讀，以擴大技職教育體系學生升學的管道與機會，實為亟待解決的問題。
- 三、促進各地區各級學校教育之均衡發展，尤其應提高鄉村地區國中與高中、職教育之品質，以改善因城鄉差異而造成的教育機會不均等問題，並間接緩和進入明星學校就讀之激烈競爭。本研究發現，在同一教育階段中，學生的家庭背景會因其家庭居住城、鄉地區之別有相當程度的差異，故為解決城鄉間教育機會不均之問題，除應注重各級各類教育機會量方面的擴充外，尚應兼顧城鄉地區入學機會與教育品質差距之消除。
- 四、在大專院校中大量增設清寒獎學金名額，並配合學生實際需要提高獎助學金金額，或透過助學貸款之提供，以解決因家庭經濟困難所造成的升學機會差異。本研究發現，在高中與高職部分，學生的家庭背景會因其就讀學校公、私立之別而有顯著的差異，私立高中與高職學生的家庭背景有優於公立學校的趨勢。但在大學院校中，此種公、私立學校之間的差異並未達顯著水準；換言之，在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出現的私立學校學生家庭背景明顯優於公立的情形，在大學院校業已消失；而專科學校（五專、二專、三專）學生的家庭背景更有公立優於私立的情形，因此，如何使得考入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就讀的學生不因家庭經濟因素而喪失入學的機會，當是目前必須正視的問題。
- 五、影響個人升學與否或受教機會的因素眾多，本研究對個人畢業後計畫進行邏輯迴歸分析的結果顯示，父親對子女的教育期望是非常重要的影響因素。而由國外研究曾指出，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有可能依學生學業成就的表現而修正，因此，如何針對類似主觀變項作更深入之探討，誠為未來相關研究值得探討之主題及方



向。換言之，日後如能就家庭過程與文化面之其他家庭背景因素、學校內部教學內容、教育品質或師生間交互作用等方面，進行更廣泛之研究，當更能有助於了解因人為環境因素而引起的個人教育機會問題的全貌，並有助於教育機會均等化之過程。

## 參考文獻

### 中文部分：

- 行政院勞工委員會(1993)，**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勞工統計月報**。
-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1993)，*Taiwan Statistical Data Book*。
- 林生傳(1976)，影響學業成就的社會環境因素分析與探討，刊於**高雄師範學院學報**，4月號。
- 林生傳(1978)，社會階層化及其影響教育成就的理論架構與例證，刊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系所主編，**教育學研究**，台北：偉文。
- 林清江(1980)，國中畢業生升學與就業意願之影響因素，刊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集刊**，22:129-188。
- 馬信行(1992)，**臺灣地區近四十年來教育資源之分配情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
- 張建成(1993)，**光復以來臺灣山胞之教育成就及其家庭相關因素的探討**，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
- 張建勛(1986)，**我國教育機會均等政策之分析**，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麗欣(1993)，**臺灣地區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機會差異之研究 -- 中等教育階段不同類型學校學生組成結構之分析**，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報告。
- 黃光雄(1981)，以進一步的教育機會均等措施伸張民權，刊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主編**，頁211-238。
- 詹火生、楊瑩(1987)，從教育結構之變遷看教育機會之分配，刊於**國立編譯館館刊**，15(2)，16(1)。
- 楊瑩(1982)，我國大學院校學雜費徵收標準及助學貸款等措施之研究—兼論我國大專院校學生家庭社經背景，刊於**國立編譯館館刊**，12(1)：275-340。

楊瑩：台灣不同背景子女受教差異

楊瑩(1988)，台灣地區教育擴展過程中，不同家庭背景子女受教機會差異之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譚光鼎(1992)，臺灣地區國中升學狀況之研究--中等教育選擇功能之探討，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

### 英文部分：

Goldthorpe, John H. & Hope, Kith (1974). *The social grading of occupations: A new approach and scale*. Oxford: Clarendon Press.

Goldthorpe, John (1987). *Social mobility and class structure in modern Britain*. 2nd editio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in collaboration with Llewellyn. Catriona & Payne, Clive).

Halsey, A.H. (ed.) (1961). *Ability and educational opportunity*. Paris: OECD.

Halsey, A.H., Floud, Jean & Anderson, C.A. (eds.) (1961). *Education, economy and society: A reader in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Halsey, A.H. (1972). *Educational priority: EPA problems and policies*. London: HMSO, Vol. 1.

Halsey, A.H., Heath, A.F. & Ridge, J.M. (1980). *Origins and destinations: Family, class and education in Great Britain*. Oxford: Clarendon Press.

Halsey, A.H. (1993). Trends in access and equity in higher education: Britain in international perspective. *Oxford Review of Education*, 19(2): 129-140.

Heath, Anthony (1981). *Social mobility*. Glasgow: Fontana.

[楊瑩，國立台灣師大教育博士，現任國立臺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副教授。]